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公 W[2024]A150 号)”审计报告确认,2023 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83,028,900.06 元。母公司当年净利润 284,371,048.15 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 718,296,794.73 元,扣除当年分配上年分红 158,815,721.04 元,2023 年母公司按净利润的 20%计提盈余公积金 56,874,209.64 元,公司 2023 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共计 786,977,912.20 元。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

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901,358,228 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持有股权激励方案预留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000 股,上述 2,000 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目前总股本 901,358,228 股扣除不参与分派的 2,000 股后,最终具有分配权益的股份总数为 901,356,228 股,预计派发现金 252,379,743.84 元。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 2.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的分配比例不变。公司实际派发总金额届时将根据有分配权益的股份数量进行调整。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相关承诺。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等。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此外，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更好地运用留存收益，促进公司快速发展，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二、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是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提出的，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兼顾了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在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签字页；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及签字页。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